

臺北市立大直高中113學年度【高中部】英語文競賽時程表

競賽日期	集合時間	集合地點	競賽時間	競賽項目	年級	組別
3/31(一)	12:20	2樓K書中心	13:10開始	英語演講組	高一	甲組
				英語演講組	高二	甲組
4/1(二)	08:50	2樓K書中心	09:10開始	英語單字組	高一	甲組
					高二	甲組
	10:10	2樓K書中心	10:20開始	英語作文組	高一	甲組
					高二	甲組

★競賽各項規定：

一、演講：

- (一) 賽前公布指定題目數題，比賽當場抽其中一題，準備時間5分鐘，比賽時間2分鐘。
- (二) 比賽時間不足或超過者每半分鐘扣總平均1分，不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。

二、單字：

- (一) 時間40分鐘，題目當場公布，逾時15分鐘未進場者，視同棄權論，不得要求進場與賽。
- (二) 比賽結束請立即停筆，並靜待監場人員收卷，題本及答案卡均不得攜帶出場。
- (三) 答案卡一律使用2B鉛筆畫記。

三、作文：

- (一) 時間100分鐘，題目當場公布，逾時15分鐘未進場者，視同棄權論，不得要求進場與賽。
- (二) 作文紙上除原印製資料外，不得書寫姓名或任何記號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- (三) 比賽結束請立即停筆，並靜待監場人員收卷，作文題本及答案卷紙本均不得攜帶出場。
- (四) 作文不得使用鉛筆書寫，一律使用黑、藍色鋼筆或原子筆書寫。